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14日至2025年02月13日止。

第 80535787 号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23日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深圳中泰天一科技有限公司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金田路3037号金中环商务大厦B1226
代理机构 深圳市佩齐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0类：电疗器械；按摩器械；振动按摩器；吸奶器；理疗设备；LED面部美容治疗仪；哺乳用乳头保护罩；性玩具；避孕套；牙科设备和仪器